

证券代码：837164

证券简称：新中天

主办券商：华鑫证券

新中天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7月25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倪刚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及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,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9,96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成立工程分公司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2018年7月10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

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新中天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9,9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新中天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新中天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7 月 26 日